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昌电子”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的要求，对正昌电子 2025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核查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向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56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988,800.00 元。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951 号）。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西安朱雀大街支行（账号：129906786210001，为公司专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 年 7 月 18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5XAAA4B0400 号）。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新增股份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

转让。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1）	25,988,800.00
利息收入（2）	21,974.30
募集资金用途：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9,945,451.32
新增年产 8 万台盘式制动器技改项目	2,315,323.80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3）	12,260,775.1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1）+（2）-（3）	13,749,999.18

（三）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13,749,999.1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及用途变更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的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和管理进行规定。其中，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变化对该制度进行了修订，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4）。

公司与主办券商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西安朱雀大街支行

账号：129906786210001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5,988,800.00 元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存放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议案》，公司“新增年产 8 万台盘式制动器技改项目”在投建过程中，根据招标结果，公司实际拟签约项目建设合同金额小于该项目计划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新增年产 8 万台盘式制动器技改项目”产线建设的实际需求及招标情况，对募投项目下的细分用途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调整前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支付职工薪酬及供应商货款、其他日常办公费等	18,188,800.00	18,188,800.00
2	新增年产 8 万台盘式制动器技改项目	盘式制动器装配线、产线配套的信息化系统	7,000,000.00	7,550,000.00
		物流打包相关的配套设施设备及辅料	800,000.00	
		项目投建过程中采购工装、配件及产线调试、试生产过程中所需原辅料等零星支出	0	250,000.00
合计			25,988,800.00	25,988,800.00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与招商银行西安朱雀大街支行签订《招商银行单位协定存款协议（柜面业务专用）》，将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

资金参与结构性存款，同意公司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45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协定存款，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单笔购买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授权金额。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招商银行西安朱雀大街支行完成协议签订，协议有效期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6 年 9 月 25 日，截止报告期末已使用额度 22,601,688.55 元，累计产生收益 19,477.78 元。

三、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正昌电子 2025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要求，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正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